

网上“晒”菜价，百姓“捡”便宜

滕州物价局推出双向引导型价格信息采集公示制度，深受居民欢迎

本报枣庄11月6日讯(记者 孔红星 通讯员 郭洪志) 买东西不仅要货比三家,更要价比三家,但超市、卖场那么多,不可能每家都跑一遍。而现在只要在家打开滕州物价局网站,足不出户就能了解瞬息万变的市场行情和最新的价格信息。

“不比不知道,一比还吓一跳。没想到蔬菜的价格

差距这么大。”家住振兴花园小区的王女士打开滕州物价局网站,看到滕州市物价局10月27日公布的蔬菜价格信息显示:同样500克土豆,田头价卖0.60元,批发价卖0.90元,农贸市场卖1.20元,超市卖1.55元,从蔬菜基地到超市相距不过15公里,价格却翻了一番还多。“还有,网站上公布了不

同超市同一商品的价格,可以方便居民选择购物地点,物价局定期公布的这些信息,让商品更加具有透明性。”同时,市场价格的透明公开,对经营者产生了一种无形的压力,使高价商品失去了生存空间,商家的商品定价更加趋于合理。以往商场“全市最低价”、“惊爆价”、“甩卖价”等不规范的价格行为也逐步退出了市场。

谈起网站上公布的商品价格,滕州市物价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去年8月,滕州市物价局开展重要民生商品价格采集公示工作。但是信息采集比较单一,价格服务覆盖面较窄。为扩大价格服务范围,实现经营者和消费者双赢,最近滕州市物价局推

出双向引导型价格信息采集公示制度,即物价部门在实施价格监测监管和履行价格服务的过程中,将生产基地的收购价、批发市场的批发价和超市、农贸市场、商场等终端零售价格进行采集整理和分析加工,价格信息采集范围选择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主副食品、日用消费品、农副产品、日用工业品等重

要商品和服务项目为基本采集对象。

通过“晒菜价”,引导经营者按照价值规律合理定价,消费者合理消费,引导生产环节适时调整产业结构和生产规模,从而有效解决生产、批发和零售环节信息不对称问题,努力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价格秩序。



恢复施工

本报11月1日刊登过一篇《换热站开工两天又停工了》的报道,原因是换热站没有《准建证》。经过协调,目前换热站已恢复建设,预计三四天就能完工。6日中午,记者来到平等小区施工现场,只见换热站四周的部分围墙已经建了起来,施工人员正在搭建脚手架,准备材料浇筑房顶。

本报记者 孔红星 摄影报道

山东最老的女寿星走了

终年114岁,去世时比较安详

本报枣庄11月6日讯(记者 张冬梅) 家住滕州市东郭镇邵疃村的马同真已有114岁的高龄,有着乐观豁达的精神,爱吃五谷杂粮爱劳动的她保持着山东寿星王的称号。本报也于10月10日刊登了一篇《老寿星,今年114岁了》的报道。但在11月3日早上7点10分,这位114岁的老人在自己家里安详去世,6日,家人为老人举行了葬礼。

马同真,出生于1897年2月12日,今年114岁,是山东省年龄最大的老

人。她一生跨越三个世纪,历经清朝、民国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三个不同的时代,一生务农和操持家务,没有子女,老伴去世后她与侄子和侄媳一起生活,已经四世同堂。今年10月5日重阳节这天,记者曾有幸见到了马同真老人。那时,她耳朵有点聋,眼睛也看不见了,但思维很清晰,还和记者交谈了几句,只是由于中秋节时生了一场病,老人需要靠轮椅出行。不曾想,时隔一个月,老人便离开了人世。

据老人的大侄子胡子星介绍,最近几天老人就感觉胃里不舒服,吃什么都吐,而且一直卧床不起。3日一大早,老人的气息越来越弱,小辈们围在床前送了老人最后一程,早上7点10分左右,老人安详过世。

邵疃村的村书记闫飞宇说,马同真是个坚韧的老人,心胸开阔,乐于助人,是她的这种心态让她成为寿星王。现在老人虽然走了,但村里人都会记住她,希望她的这种精神能够在村里延续下去。

光棍汉酒后强迫妇女同居

遭到拒绝竟将对方杀害,嫌犯现被刑拘

本报枣庄11月6日讯(记者 马明 通讯员 商鸿) 11月1日,一名50多岁的中年男子借着酒劲强迫一妇女与自己生活,但遭到妇女拒绝。妇女逃跑时,男子竟用随身携带的菜刀将妇女杀害。目前,犯罪嫌疑人因涉嫌故意杀人已被刑事拘留。

11月1日22时30分,五个青年跑进滕州市界河派出所,称在马山路西头有一名妇女躺在地上,地上满是血迹。随后,民警和巡逻防控队跟随报警青年来到事发地点,民警发现路边的花池旁躺着一名50岁左右的妇女,衣着凌乱,腹部像是被利器划开。民警一边拨打120救护电话,一边仔细巡查现场查找凶手留下的线索。

在离案发现场100米处,民警发现一名形迹可疑的男子坐在路边,身上满是酒气还散发着一股血腥味,衣物上还沾有血迹,出警民警立即将其控制并带回派出所。

在对该名男子进行人身安全检查时,发现该男子的手指甲缝里,裤子上、鞋子上均有血迹,随后民警在发现男子的花池中发现一把带血的菜刀。

犯罪嫌疑人王某借着酒劲装疯卖傻,试图以这种态度掩盖自己的犯罪事实。民警将其约束至酒醒后,王某竟以喝醉酒为由,声称自己不记得昨晚发生的事情。

民警随后走访案发地附近的居民群众,群众证实曾听到过争吵声,

并有群众目击王某与死者争吵撕扯过。刑警技术中队也从菜刀上提取到了王某的指纹。从王某指甲及衣物上的血迹提取的DNA也与死者DNA相吻合。在证据面前,王某终于交待了犯罪事实。

经审查,男子名叫王某,59岁,是其村里有名的光棍汉,一直靠捡废品为生。11月1日19时许,王某喝完酒回家的途中遇见死者,借着酒劲,想让死者跟自己回家一起过日子,但遭到妇女拒绝。妇女逃跑时,男子竟用随身携带的菜刀将妇女杀害。恰巧几名青年看到了躺在血泊中的死者,便跑到派出所报了案。

目前,王某因涉嫌故意杀人已被刑事拘留。

“和谐城管”创建活动启动

本报枣庄11月6日讯(通讯员 王新国 王思存 记者 张冬梅) 6日,记者从滕州市城市管理局了解到,为提升城市管理水平,改善人居环境,滕州市启动了“和谐城管”创建活动,力争用三年左右的时间,完善城市功能,优化城市市容秩序,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城市品位。

据了解,为推动创建活动顺利开展,滕州市政府专门印发了《滕州市“和谐城管”创建活动实施方案》。此次活动将持续到2014年7月结束。按照《实施方案》的规定,第一年为基础工作年,主要是开展省级

城市管理示范路、示范单位、示范小区创建工作,并注重解决反映的各类城市管理问题;第二年为创建攻坚年,将围绕各项创建活动,深入推进城市管理向纵深开展;第三年是巩固提升年,主要是建立长效机制,促进城市管理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为做好创建活动的组织协调,滕州市专门成立了由各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将创建任务层层分解,明确责任,限期完成。接下来,将加强对相关工作的调度、督查,并及时通报进展情况,全力推动创建活动深入开展。

照片拍了两月 却一直拿不到

本报枣庄11月6日讯(记者 孔红星) 日前,孔先生给女儿照了一套生日照片,可原本一个月就能取的生日照,两个月过后却还拿不到。

两个月前,滕州市府前路上的一家儿童摄影店做促销活动,孔先生就给女儿拍了一套生日照。“原本说一个月就能取的,现在两个月都过去了,我还没拿到照片。”孔先生无奈的说。据孔先生介绍,拍照前,影楼工作人员表示一个月之后可取照片,可当孔先生一个月后去取照片的时候,影楼却告诉他相册还没有做好,让他一星期之后再来取。后来,孔先生又多次去影楼取照片,但一直

没能拿到照片。

1日下午,孔先生再次来到了影楼时,影楼的工作人员告诉孔先生相册已经做好,还差抱枕和挂画,厂家还在做。可当孔先生打开相册盒的时候却发现原本应有的两本相册变成了一本,后来工作人员找了十几分钟才找到另一本相册,称包装上写错了名字。“直到现在我抱枕和挂画还没拿到。

针对这种现象,滕州市工商局的工作人员表示,消费者享有知悉接受的服务真实情况的权利,影楼工作人员应根据当时的约定按时交付照片,孔先可依法申请维权。

狂盗电力设施 四名嫌犯被抓

本报枣庄11月6日讯(记者 马明 通讯员 李福伟)

11月6日,滕州市公安局北辛派出所同山亭区公安分局刑警大队联合,成功破获一起重大盗窃电力通讯设施案件,4名犯罪嫌疑人被全部抓获,收缴非法刀具5把,汽枪和仿真枪各一把。目前4名犯罪嫌疑人已被刑事拘留。

今年年初以来,在滕州和山亭两地的诸多乡镇,电力通讯设施被案件频频发生。为此,两地警方成立了专案组进行侦查破案。据调查,实施盗窃的犯罪嫌疑人家住滕州市北辛辖区。经过20余天的侦查工作,分别在旅店和其家中将4名嫌犯抓捕归案。

据了解,4名犯罪嫌疑人分别为李某某、俞某某、李某某、刘某,家住北辛辖区。今年

年初,为找到一个来钱快的活,4人产生了盗窃的想法。于是便结成盗窃团伙,主要目标重点放在盗窃电力通讯设施上。

为方便作案,4名犯罪嫌疑人合伙购买了一辆昌河车、绞钳等作案工具,随后便开始疯狂盗窃电力通讯设施。4名犯罪嫌疑人开着车,带着绞钳等工具,并随身携带着长刀、汽枪、仿真枪等凶器,他们采取白天踩点夜晚“干活”的方式,在从年初到被抓捕的10个多月的时间里,先后流窜至滕州市龙阳、界河、东郭、东沙河、南沙河、洪绪等乡镇和山亭区的桑村、冯卯等地,实施盗窃作案60余起,涉案总价值100余万元。目前4名犯罪嫌疑人已被刑事拘留。